**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机构、人员构成

 邵阳市双清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内设股室8个，分别为：办公室、工程建设股、城乡建设股、工程监管股、人防综合股、人防工程维护和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股、区安质站、区住保中心。2022年我单位共有编制人数10人，年末实有在职人数18人，退休人数12人，离休人数0人。

（二）单位主要职责

1、宣传、贯和执行国家、省、市、区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的方针、政策和法规，拟订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相关行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及政策和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

2、综合管理城市建设和城建监察工作;研究提出新城发展规划，参与编制新城发展计划，负责城区基础设施建设管理，指导集镇扩建管理工作。

3、负责全区住房制度改革方案、政策、规定的拟定和实施，全区住房保障规划的制定和落实，经济适用房和廉租住房的建设和管理。

4、负责管理全区建筑市场(包括建筑劳务市场、勘察设计市场、房地产市场、招投标市场和施工现场等)，负责全区建筑施工监督管理和查处建筑市场伟法违规行为，组织建设工程质量事故和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参与重点工程建设管理。

5、负责区内的各类建设项目的报建审批，代理颁发全市统一编号的《中标通知书》和《建设施工许可证》。

6、依法依规归集应用于住房和城乡建设的各类资金，具体负责城乡建设项目资金计划、管理和使用。

7、加强和推进建筑节能，负责和指导全区规划、建设和管理;负责城市标志性建筑的保护工作。

8、研究制订全区建设行业教育的发展规划、人才培养规划，负责建设职工队伍培训和继续教育。

9、贯执行国家、省、市关于人民防空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定全区人民防空的基本战略方案，起草或拟定全区人民防空工作的规范文件，编制全区人民防空建设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10、根据国家批准的防护类别、防护标准，会同有关部门审批人民防空建设与城区建设相结合规划，审核城区地下空间开发利用的规划，负责城区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兼顺人民防空要求的管理和监督检查，依法对城区和重要经济目标的人民防空建设进行监督检查。

11、组织指导城区防空方案制订、群众防空组织(人民防空专业队)建设和训练、防空防灾演习演练、散体系建设协同军事部门指导城区防卫建设战时组织开展城区人民防空斗争。

12、协助上一级主管部门组织管理人民防空通信警报和信息化建设，配合上一级主管部门对人民防空通信警报网和信息建设实施计划、技术和质量管理，督促保障全区人民防空通信警报通畅。

13、协助上一级主管部门组织管理人民防空工程建设，根据国家制定的防护标准和质量标准，配合上一级主管部门对人民防空工程(含结合民用建筑修建的防空地下室)建设实施计划、技术和质量管理，指导人民防空工程维护管理和平时开发利用工作，负责人民防空工程拆除上报审批工作，承担人民防空工程设施重点安全事故的责任。

14、会同有关部门组织人民防空传教育，及人民防空知识和技能，组织人民防空干部、技术人员培训，指导群众防空队伍建设和训练。

15、管理人民防空经费和资产，负责全区人民防空行政性收费管理工作，承担区本级人民防空行政性规费的征收工作，编制人民防空经费预决算，对使用情况实施监督检查。

16、承担政府赋予的应急救援任务，利用人民防空设施和人民防空专业队伍为应急救援服务，参与有关部门组织的抢险救灾、应急救援的相关工作。

17、承办区委、区政府、区国防动员委员会和区人民武装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

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54.0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40.4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52.96%,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公用经费213.59万元，占基本支出的47.04%，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率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三公”经费的使用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0万元，占0%，2022年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个，团组人数0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支出0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4.8万元。

（二）专项支出

小街小巷维护、老旧小区改造、立面改造、保障性住房租赁补贴、农村危房维修加固、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等专项资金15496.96万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管理**

建立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励行节约制度，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并严格按照制度办理财务业务。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是老旧小区改造。2022年实施城镇老旧小区改造29个截止目前已全部完工，改造中拆除煤球房589间，违章建筑223处。二是乡镇污水治理。投资1314.15万元新建渡头桥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近期200m³/d,远期400m³/d,厂区已完工，工艺管线试水联调已完成，试运行6个月后，2023年4月可正常运营。三是乡村振兴暨农村危房改造。 2022年农村危房改造省定任务170户开工率100%、竣工率100%。四是佘湖桥北匝道道路。佘湖桥北匝道施工合同价1087.4万元，目前已完成工程投资430余万元。五是进一步巩固“蓝天保卫战”成果和安全生产工作。加强全区在建工地重点领域管控，整合力量，加大监管力度，对辖区在建工地进行巡查和督促整改，全年累计下发整改督办单300余份，积极助力守护“邵阳蓝”。全年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100余次，下发整改通知书300余份，提出整改意见1240条。截止目前，我区建筑领域安全生产事故为零，呈平稳发展态势。六是保障安居工程建设再上新台阶。2022年发放保障性住房租赁补贴约3000户、373万余元。七是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在区委、区政府领导下，我局作为牵头单位，扎实做好全区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目前全区普查、两轮复查和“回头看”工作都已完成。八是小街小巷道路改造。至2022年11月17日，对辖区内小街小巷道路进行了全面摸底排查，对排查出的破损道路、人行道、排水等相关设施进行及时维修，共计维修小街小巷道路56条。九是物业小区安全管理。强化对辖区物业企业安全生产管理力度，及时配合消防等部门做好社区消防、高层建筑消防综合治理等工作，及时发现电动车不规范充电、堵塞消防通道等各类安全隐患，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十是防疫工作。今年两次新冠疫情防控期间，我局累计改造隔离点27个，对辖区45处在建工地、51个物业小区，10处人防地面指挥所、平战结合工事，108家物业公司开展检查，全局干部职工20余人分三班下沉宝东社区，我区在建工地、物业小区、售楼部等企业工作人员均已按照要求接种新冠肺炎疫苗。结合“三防一禁行动”累积发放防疫宣传资料12万份，口罩32.32万只。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1．对项目资金的帐务处理不太规范，项目资金虽已按照批复专款专用，但在帐务处理时没有完全区分项目支出和基本支出进行了核算。

2．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在年初预算时，项目资金的经济分类科目没有按支出分配好。

**六、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及我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工作的需要，拟实施的改进措施如下：

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我办内部机构各办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财务核算，分门别类做支出。

3．持续抓好“三公”经费控制管理。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和比例，严把“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审批，杜绝挪用和挤占其他预算资金行为。